

信阳市推进海绵城市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信海绵办〔2023〕14号

签发人：程功言

信阳市推进海绵城市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征集信阳市海绵城市建设专家库专家的 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指导我市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，不断提升我市海绵城市建设规划建设管理水平，市海绵办拟建立“信阳市海绵城市建设专家库”（以下简称“专家库”），作为相关主管部门开展海绵项目论证、咨询评估等工作的技术支撑。现面向全市征集相关专家，具体申报条件和要求如下：

一、专家组设置

1. 入库专家条件

(1)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思想品格，工作责任心强；身体健康，年龄不超过 65 周岁，在精力和时间上能够保证参加相关工作和活动。

(2) 从事相关专业领域工作满 5 年，在海绵城市建设领域有丰富经验，且具有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。

(3) 熟悉海绵城市建设相关政策制度、法律法规以及建设领域工艺设施设计、施工、运行、维护等全过程工作环节，并具有丰富的海绵城市建设相关领域工作经历。

(4) 在海绵城市建设方面实际工作经验丰富，得到上级部门充分肯定并表彰奖励的，可适当放宽条件。

2. 主要工作职责

(1) 参与信阳市海绵城市建设立法及政策文件、技术标准编制或修订的咨询与论证等工作；

(2) 参与信阳市海绵城市建设工程项目的咨询、勘查、评审、验收等工作；

(3) 指导工程建设项目在施工、验收等过程中涉及的海绵城市建设内容出现的各类问题；

(4) 为信阳市海绵城市技术培训和宣传等工作提供支持；

(5) 其他需要专家参与的工作。

二、推荐聘用程序

1. 专家本人自愿填写《信阳市海绵城市建设专家库专家申报表》(附后)，经所在单位盖章同意后，与身份证、学位证书、专业技术职称证书、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等材料，以及海绵城市

相关业绩证明材料统一装订成册，于6月15日前报送至市海绵办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xyshmb6303788@163.com。

2. 市海绵办组织评审，确定人选并向社会公示。

3. 颁发聘用证书。

三、专家库管理

1. 我办承担专家库的组建和管理工作，负责专家的征集、选聘、调整、审核、发证、培训、考核及联络服务等日常工作。

2. 专家实行聘任制，任期三年。由我局负责专家的选聘工作，但不与专家形成劳动关系。

3. 我办可根据年度实际情况，对工作成绩突出的专家予以表彰或奖励，对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职业道德的专家予以解聘。

4. 各单位、各部门和生产经营企业开展相关工作、实施相关项目需要聘用专家的，原则上应优先从专家库中选用，并向专家支付相应的劳动报酬。因项目特殊原因，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在专家库外聘请专家。

5. 我办对“专家库”实行动态管理，原则上每年根据各专家履职情况进行一次调整。

四、专家权利和义务

1. 对专家库的管理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，对专委会的决定拥有保留个人意见的权利。

2. 按照有关规定获取相应劳动报酬。

3. 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、科学的原则，从全局利益出发，实事求是，保质保量的完成工作。

4. 确认接受评审、验收及咨询等邀请后不得无故缺席，应按通知时间准时到达指定地点报到。

5. 凡参加评审、指导或培训等工作的专家必须亲自进行，不得由他人代替。

6. 在工作过程中不得无故退出。如确有特殊情况需退出的，应征得选用部门的同意。

7. 遵守政府、企业等相关方（服务对象）的保密制度。

五、其它要求

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人员不作为入库人选。

联系人：楚尚林 联系电话：0376-6303788

附件：信阳市海绵城市建设专家库专家申报表

信阳市推进海绵城市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5月24日



信阳市推进海绵城市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5月24日印发

附件：

信阳市海绵城市建设专家库专家申报表

姓 名		性 别		个人照片
出生年月		手机号码		
注册资格		技术职称		
毕业院校		所学专业		
从事专业		申报类别		
工作单位				
联系地址				
主要工作简历：				
作为项目负责人或专业技术负责人参与过的本专业项目：				

推荐单位意见（简述该专家专业特长、技术水平、实践经验）：

单位盖章：
年 月 日

本人签名：
